

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新增临时提案或变更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上午在南京市湖南路 1 号凤凰广场 A 座 2807 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9 人，代表股份 1,855,587,86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.91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,844,307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2.47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1,280,76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4%。

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总经理周斌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本次会议；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与表决情况

- 1、审议关于《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控股股东承诺事项》的议

案

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20,587,866 股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赞成票 20,498,065 股，反对票 26,501 股，弃权票 63,300 股；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99.56%。其中：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赞成票 11,190,965 股，反对票 26,501 股，弃权票 63,300 股，赞成票占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有效表决权的 99.20%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有本公司股份低于 5%（不含）股份的股东共计 4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0,587,866 股。其中，赞成票 20,498,065 股，反对票 26,501 股，弃权票 63,300 股；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99.56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股东大会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